

榆林市职业教育中心教学设备购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教学设备购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4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JQC-2025-政采 001

项目名称：教学设备购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6,555,88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教学设备购置):

合同包预算金额：6,555,88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555,88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教学仪器	榆林市职业教育中心教学设备	1 (批)	详见采购文件	6,555,880.00	6,555,88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教学设备购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6)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7)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8)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9)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10)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 (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教学设备购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 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公司成立至开标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公司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自成立以来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4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 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 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保缴纳证明: 提供 2024 年度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履行合同能力证明: 提供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6) 信用记录: 提供《书面声明函》(按给定格式填写),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严重失信主体、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

(7) 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投标, 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书和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8)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投标信用承诺书》。（具体操作格式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9)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3月20日至2025年03月26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04月15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十一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投标人未办理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锁的可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交易中心窗口办理，咨询电话 0912-3515031、029-88661298 或 4006-369-888（陕西 CA 联系电话）。

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5. 关于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事宜，遵循《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榆交易函〔2021〕19号）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提前熟知“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手册”、“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 V1.0”。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职业教育中心

地址：榆林市人民西路 181 号

联系方式：1869199373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榆林乐见其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榆溪大道阳光商务大厦 8 楼

联系方式：19909120664/0912-383077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涛

电话：19909120664/0912-3830779



榆林乐见其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